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9-008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宁波博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高科")100%股权事项,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9),2018年11月6日、2018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8-072、临2018-076。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8年12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9年1月4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01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相关回复及修订后的文件于2019年1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019年1月14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061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收到二次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推进二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由于一些问题的回复涉及对部分事项和数据的进一步核实、补充,需要各方中介机构进行确认和完善,无法在2019年1月21日前完成;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7。

截止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天圣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天圣")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氟氯西林钠(0.5g、1.0g)《药品注册批件》。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药品批件基本情况

名称	注射用氟氯西林钠	注射用氟氯西林钠
批件号	2019S00001	2019S00002
规格	0.5g	1.0g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193001	国药准字H20193002
剂型	注射剂	
申请事项	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	原化学药品第6类	
药品标准编号	YBH00012019	
药品有效期	24个月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批准文号。	
药品生产企业	企业名称: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湖南省澧县澧西街道办事处群星居委会经济开发区乔家河路18号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4年01月08日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氟氯西林钠(Flucloxacillin Sodium)为第四代半合成的异恶唑青霉素,最早由英国Beecham公司(现隶属于英国GlaxoSmithKline(GSK)公司)于上世纪70年代研发,商品名Floxapen?,上市剂型有胶囊、粉针剂。之后2007年GSK公司授权英国Actavis公司在欧洲生产销售Floxapen?,并改商品名为Staphylex?。Staphylex?粉针剂上市规格有0.25g、0.5g、1.0g。

氟氯西林钠为半合成耐青霉素酶青霉素。其作用机制与青霉素G相似,系与细胞膜上青霉素结合蛋白(PBPs)结合,抑制细菌细胞壁的生物合成,导致菌体肿胀破裂死亡,从而发挥杀菌作用,本药为繁殖期杀菌药。其对青霉素酶稳定性较好,对产青霉素酶耐药金黄色葡萄球菌有强大的杀菌作用,但青霉素致敏葡萄球菌和各种链球菌的抗菌作用比青霉素弱。氟氯西林钠对产青霉素酶的金黄色葡萄球菌、表皮葡萄球菌、化脓性链球菌、肺炎链球菌、淋球菌、脑膜炎双球菌有较好抗菌活性。粪肠球菌、甲氧西林耐药金黄色葡萄球菌、阴道阴性杆菌、铜绿假单胞菌、厌氧脆杆菌对本品耐药。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该产品的获批证明公司具备良好的仿制药研究开发和注册申报能力,为公司长期专注的抗生素领域增添新品种,为公司在此领域系列产品布局奠定基础,公司将利用多年沉淀的抗生素渠道优势进行市场开发。长远来看,该产品的获批将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公司将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积极开展该产品的生产销售工作。但其具体经营情况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股份计划披露日(2018年7月11日),WI Harper INC Fund VI Ltd(以下简称"WI Harper")持有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941,9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1069%。

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7年12月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收到WI Harper《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WI Harper于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4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6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WI Harper持有公司股份4,0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822%。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WI Harper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941,900	6.1069%	IPO前取得:4,941,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WI Harper	843,900	1.0466%	2018/8/1 - 2019/1/22	集中竞价交易	31.66 - 34.28	27,486,202	已完成	4,098,000	5.082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WI Harper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告的竞价交易减持区间为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1月28日,基于目前二级市场形势及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WI Harper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1/23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鹿港文化 编号:2019-004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霍尔果斯向日葵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霍尔果斯向日葵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简称"向日葵影视")出售给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应收账款债权中催收账款累计金额不足3,920万元部分提供差额补足。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新余上善若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意为本次差额补足事项提供相应比例(4%)的反担保。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公司控股孙公司向日葵影视与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其因向北京电视台销售电视剧《美好生活》播映权而持有的对北京电视台应收款债权转让给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为该催收账款累计金额不足3,920万元部分提供差额补足。2019年1月21日公司与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差额补足协议》。同日,公司与新余上善若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新余上善若水")签署了《补偿协议》,新余上善若水同意为本次差额补足事项提供相应比例(4%)的反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1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孙公司霍尔果斯向日葵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向日葵影视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股东钱文龙、缪进义、吴毅、陈瀚海一致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投赞成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霍尔果斯向日葵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毅

注册地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北京路以西、珠海路以南合作中心配套区查验业务楼8楼8-11-102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发行;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网络剧、电影、影视广告、户外广告;电影、电视、网剧产品的宣传、策划服务;影视文化信息咨询、服务、代理、发布;摄影、摄影服务;艺人经纪、影视剧本及相关资源开发研制、交流、转让服务;影视服装、道具、器材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向日葵影视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96%的股权。新余上善若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向日葵影视4%的股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向日葵影视总资产87,595.95万元,总负债72,724.79万元,资产负债率83.02%。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48,630.29万元,利润总额12,647.42万元,净利润13,404.81万元。

截止2018年9月30日,向日葵影视总资产82,964.50万元,总负债64,489.77万元,资产负债率77.73%。2018年1-9月份营业收入为11,171.35万元,利润总额3,603.58万元,净利润3,603.58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差额补足的主要内容

1、向日葵影视与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其因向北京电视台销售电视剧《美好生活》播映权而持有的对北京电视台应收款债权转让给芜湖长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对该催收账款累计金额于委托期限届满(最长期限不超过一年)或提前结束时不足3,920万元部分提供差额补足。

2、当催收款回款金额累计达到或超过3,920万元时,超过部分由向日葵影视享有。

3、新余上善若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意为本次差额补足事项提供相应比例(4%)的反担保。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为控股孙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能有效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向日葵影视的重要决策和日常经营均在公司的绝对控制下,可提前预见并有效防范重大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为控股孙公司提供差额补足义务,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75,350.2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9.16%,没有逾期担保情况。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19- 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其中单笔产品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43)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42)。

一、按期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为2019年1月21日(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94))。

该笔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1月21日到期赎回,全部本金及收益于2019年1月21日到账,收到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26.22万元。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安支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3、理财产品投资对象: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4、产品风险评级:本产品为稳健型产品;

5、风险揭示: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可能主要面临以下风险: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

6、预期理财收益率:3%(年化);

7、产品期限:到期日2019年3月6日;

8、认购金额:8,000万元人民币;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受托人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投资收益(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7年JG1970期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1月3日	20,000.00	82.2222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18年1月4日	2018年2月9日	20,000.00	78.38888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18年2月11日	2018年3月18日	20,000.00	84.4444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20,000.00	2018年3月30日	2018年5月4日	20,000.00	77.4444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现金管理1号	保证收益型	9,600.00	2018年5月7日	可随时赎回	9,600.00	不适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6月11日	10,000.00	35.41666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现金管理1号	保证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6月12日	可随时赎回	5,000.00(剩余5,000.00万元尚未赎回)	不适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现金管理1号	保证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11月14日	可随时赎回	暂未赎回	不适用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18年1月17日	2018年3月17日	25,000.00	142.054795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0	2018年3月28日	2018年5月4日	16,000.00	64.876712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18年3月28日	可随时赎回	3,500.00	不适用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5月8日	2018年6月7日	10,000.00	27.123288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8年5月8日	可随时赎回	6,000.00	不适用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6月11日	可随时赎回	10,000.00	不适用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18年6月27日	2018年7月4日	15,000.00	10.068493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18年7月6日	可随时赎回	15,000.00	不适用
兴业银行北京东外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金雪球-优先2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8年11月13日	可随时赎回	9,280.00(剩余10,720.00万元尚未赎回)	不适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国开2017552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7年10月20日	2018年1月18日	7,000.00	69.90411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国开2018071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8年1月26日	2018年4月4日	5,500.00	40.473973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国开2018248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5月17日	5,500.00	18.217808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0	2017年12月14日	2018年1月18日	9,500.00	24.59589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0	2017年12月19日	2018年1月18日	19,000.00	46.849315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0	2018年1月23日	2018年3月12日	28,000.00	108.624657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00	2018年3月28日	2018年5月4日	15,500.00	55.587671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定期存款B款(挂钩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7月26日	2018年9月7日	10,000.00	36.166667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定期存款B款(挂钩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8年9月14日	2018年10月15日	7,000.00	15.069444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8年10月29日	2018年12月10日	5,000.00	14.246575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8年11月12日	2018年12月14日	20,000.00	42.739726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12月17日	2019年1月21日	10,000.00	26.219178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1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华夏银行北京永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9年1月22日	2019年3月6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注:浦发银行《现金管理1号》为无固定到期日理财产品,如有赎回,T+1日到账,该产品每月结息一次,截至目前累计收到收益1,551.51万元;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2号》为无固定到期日理财产品,如有赎回,T+0日到账,该产品每月结息一次,截至目前累计收到收益1,622.49万元。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理财产品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理财产品的余额为43,720万元人民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授权范围内。

四、应对风险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要求,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银行保本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2、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后,公司财务管理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等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检查包括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及时向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将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并及时报告董事会;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出的,且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的制定是紧密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考虑的,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进展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而且公司通过合理的现金管理方式,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了资金收益。同时,购买的投资现金管理产品均是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定制版);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光科光电")

●本次担保金额: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提供2,000万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1,8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1月22日,光科光电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9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1日。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为光科光电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本次担保由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及其配偶陆耀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瞿建强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1月3日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8,300万元担保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具体办理上述担保的相关手续。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自身的融资需求,在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并签订相关协议。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阴市高新园区长山路

法定代表人:瞿建强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电设备的制造;半导体设备、LCD显示器设备、OLED显示器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以及光学镀膜设备的研发和制造;钢材、建材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860.75	14,571.53
流动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1,900.00
净资产	2,995.81	9,003.09
	2017年1月1日—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月1日—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30.81	10,875.17
净利润	1,465.54	2,457.29

(三)光科光电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光科光电51%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日前,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担保总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的《保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方式:公司为本次光科光电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担保期限内合同中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等。

3、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反担保人:瞿建强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3、反担保的范围:

(1)公司承担保证担保责任代为清偿的全部债务,该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违约金(或罚息)、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2)光科光电依《保证担保合同》应向公司承担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承担保证担保责任代为清偿的所有债务、担保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公司实现抵押权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等相关费用。

4、反担保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公司代为清偿融资合同项下全部债务之日起满两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21,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7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6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17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1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9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9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卡耐")之股东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上海卡耐6,000万股股权(9.59%)转让给深圳市邦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卡耐之股东苏州正力蔚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耐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分别将其持有的上海卡耐3,366万股股权(5.38%)、936万股股权(1.50%)、809万股股权(1.29%)转让给深圳市方杰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上海卡耐整体估值人民币16.13亿元为基础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总对价为人民币28,646.88万元。考虑到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公司放弃上述上海卡耐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公司本次放弃上海卡耐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上海卡耐股权的转让方和受让方与公司均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转让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洪涛

成立时间:2010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62,572万元

企业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兴邦路398号

经营范围: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储能设施所需锂离子电池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转让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转让股权比例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35	58.07%	--	36,335	58.07%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5,126	24.17%	--	15,126	24.17%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6,000	9.59%	9.59%	--	--
苏州正力蔚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66	5.38%	5.38%	--	--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6	1.50%	1.50%	--	--
上海耐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9	1.29%	1.29%	--	--
深圳市邦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6,000	9.59%
深圳市方杰实业有限公司	--	--	--	5,111	8.17%
合 计	62,572	100.00%	17.76%	62,572	100.00%

财务状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海卡耐资产总额为983,461,620.18元,负债总额为548,703,609.79元,净资产为434,758,010.39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5,268,495.39元,净利润-50,859,343.40元(已经审计数据)。

截止2018年9月30日,上海卡耐资产总额为1,270,320,776.42元,负债总额为608,689,726.38元,净资产为661,631,050.04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04,629,092.90元,净利润-62,108,508.82元(未经审计数据)。

三、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出让方基本情况

1、出让方1

公司名称: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爱莲

成立时间:2001年09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18,687.9678万元

企业地址:浙江省新昌县工业区

经营范围:汽车铝合金车轮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票代码:002085

2、出让方2

公司名称:苏州正力蔚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继程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0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企业地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浦江路133号2幢

经营范围:搭载于汽车的锂电池的电池包系统研发、试制、生产及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其相关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常熟正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苏州正力蔚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蔚然(南京)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苏州正力蔚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35%股权。

3、出让方3

公司名称: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宣奇武

成立时间:2007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2,924.3743万元

企业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25号6号楼215室

经营范围:设计、开发汽车整车及发动机、汽车零部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汽车零部件、机械产品、计算机软件。(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票代码:836019

4、出让方4

公司名称:上海耐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于洪涛

成立时间:2015年07月21日

企业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兴邦路398号1幢206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